

THE AUTHOR'S NOTE TO THE THIRD EDITION



原典对照精编本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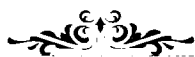
# 简·爱

Jane Eyre

YuanDianDuiZhaoJingBianBen

[英]夏洛蒂·勃朗特

时代文艺出版社



原典对照精编本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

# 简·爱

Jane Eyre

THE AUTHOR'S NOTE  
TO THE EXCELLENT EDITION

[英] 夏洛蒂·勃朗特

YuanDianDuiZhaoJingBianBen

时代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第四辑)/夏洛蒂·勃朗特等著,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03.8

ISBN 7-5387-0706-9

I. 世… II. 夏… III. 长篇小说-英-近代  
IV. 124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56567 号

##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第四辑 简·爱

---

作 者:[英]夏洛蒂·勃朗特  
责任编辑:张秀枫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发 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32 开  
字 数:730 千字  
印 张:13  
版 次:2004 年 2 月第 2 版  
印 次: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3000

---

书 号:ISBN 7-5387-0706-9/1·1661  
定 价:368 元

## 夏洛蒂·勃朗特

(1816年4月21日—1855年3月31日)

一八四七年十月，英国出版了一本署名为柯勒·贝尔写的长篇小说：《简·爱》。作品的出现引起了轰动。当时已经驰名文坛的萨克雷在写给出版这本书的出版公司编辑的信上说：“《简·爱》使我非常感动，非常喜爱。请代我向作者致意和道谢，她的小说是我能花好多天来读的第一本英国小说。”《西敏寺评论》评介本书说：“肯定是这一季度的最佳小说，……值得仔仔细细地读第二遍。”同时也有些评论文章攻击这部作品，例如《每季评论》就说它“趣味低劣”，还指出“正是在滋养了宪章运动的那种思想情绪的推动下才写出了《简·爱》那样的书”。

但是赞叹也好，反对也好，谁也不知道这个名不见经传的柯勒·贝尔是什么人。一时议论纷纷，柯勒·贝尔是男是女？大部分评论家说，这是一部女人写的作品，因为这样的小说只有女人才写得出来。可是有人说写得太坦率，不可能出自女人的手笔。萨克雷在上面提到的那封信上说：“它是一个女人写的，但是她是谁呢？”

这个谜一直到第二年夏天作者和她的妹妹安妮到了伦敦，才给解开。这位柯勒·贝尔原来是一个个儿矮小、其貌不扬的乡下姑娘。

这个乡下姑娘的真实姓名是夏洛蒂·勃朗特。

勃朗特一家出了三位女作家，夏洛蒂和她的两个妹妹艾米莉和安妮，成为英国文学史上的佳话。

夏洛蒂的父亲是英国北部约克郡哈沃斯的一个圣公会穷牧师，她的母亲生了六个孩子。夏洛蒂生于一八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是第三个女儿，艾米莉和安妮是第五和第六个孩子。一八二一年，勃朗特太太因肺癌去世，给全家带来了不幸。哈沃斯是个山区，荒凉偏僻，几个孩子游玩的场地就是一望无际的荒原。失去母亲的孩子们的童年是凄凉的，家庭里没有一点儿欢乐。

这位穷牧师是剑桥圣允翰学院的毕业生，学识渊博，他亲自教子

女读书，给他们讲故事，指导他们看书报杂志，这些都给孩子们以很大的影响。当然，如果从这一点看，孩子们也有还算是幸运的一面。

一八二四年，夏洛蒂的两个姐姐玛丽亚和伊丽莎白给送到哈沃斯附近柯文桥的一家慈善学校去读书，不久夏洛蒂和艾米莉也给送去了。这家慈善学校专收穷牧师的女儿，伙食很差，星期天孩子们要冒着凛冽的寒风走许多路上教堂。我们在《简·爱》里看到的劳渥德学校就是照这家学校写的。

第二年，不幸的事发生了。学校里生活条件恶劣，斑疹伤寒流行起来。玛丽亚得了肺病，给送回家，不久便死去了。接着伊丽莎白也生了肺病，回家后又写到的海伦·彭斯那个可爱的小姑娘，就是纪念玛丽亚的。

这样的学校自然不能再待下去，夏洛蒂和艾米莉回到了家里。他们的生活和以前没有什么两样，不过学习的范围更广了，他们学音乐，弹琴，唱歌，绘画。他们最喜欢的还是写作。四个孩子还办了个手抄的刊物：《年轻人的杂志》，自写自编自读，这给他们带来莫大的乐趣。少年的夏洛蒂写了许多小说、诗歌和剧本。据她自己在十四岁时开列的作品名单，当时共有二十二卷，每卷六十到一百页。这对她以后成为一个著名的作家，是一个初步的锻炼。

夏洛蒂十五岁的时候进伍勒小姐在鹿头办的学校读书，几年以后，她为了挣点钱给她的弟弟妹妹上学，又到了这个学校当教师。伍勒小姐成了夏洛蒂终生的好友。

夏洛蒂一面教书，一面仍积极地写作。一八三六年十二月，她把自己写的几首诗寄给当时著名的桂冠诗人罗伯特·骚塞，不料却碰了个大钉子。这个大诗人在给她的回信中竟说：文学不是妇女的事业；在英国没有女作家的地位，又说她没有特出的才能。他万万没想到这个他认为没有特出才能的夏洛蒂·勃朗特十年以后会成为轰动英国文坛的作家。

夏洛蒂离开伍勒小姐的学校以后，在一八三九年和一八四一年两次到有钱人家当家庭教师。家庭教师在当时是受歧视的职业，夏洛蒂感到屈辱、孤独，曾在一封给艾米莉的信上写道：“私人教师除了在她该干的劳累的活儿这一方面以外，是没有存在意义的，根本不被当作活的、有理性的人看待。”她痛恨和憎恶家庭教师这个行当，两次都只工作了几个月就离开了。但是这段经历给《简·爱》提供了极其重要的素材。

家境不好，她们又不愿意离开家去谋出路，就想到自己办一所学

校，这样大家就能一起生活，一起工作了。她们的母亲去世后，姨妈来她们家照料家务，她手头有一点积蓄，就帮助夏洛蒂和艾米莉到布鲁塞尔学法语，好让她们在计划中的学校里担任法语教师。

她们在布鲁塞尔进了贡斯当丹·埃热夫妇办的学校。埃热先生是一个优秀的教师。他让她们阅读了大量法国文学名著帮助她们分析作品的优缺点，并让她们比较各个作家对同一类人物的描述。这对她们后来的写作也有很大影响。可是姨妈病危，两姐妹不得不赶回英国。后来夏洛蒂又回到这所学校做了一个时期的教师。夏洛蒂对埃热产生了微妙的感情。埃热先生聪明富有才智，但容易活动，在《简·爱》中的罗切斯特身上可以看见他的影子。这种绝望的爱情给夏洛蒂带来很大的痛苦。以后她不但在《简·爱》中生动地反映了她的这种感情，而且在一八五三年出版的《维莱特》里，也描叙了这段经历。

生活对于夏洛蒂一家仍旧是十分严峻的。惟一的一个弟弟由于环境的刺激，养成酗酒的恶习，失去了工作，成了家庭的负担。夏洛蒂想和妹妹们办学校，可是印了招生广告却没有人来报名。她想到写作也许是一条出路。一八四五年秋季，有一天，她偶然看到艾米莉写的一本诗集，深深地受到了感动。她打算和两个妹妹合出一本诗集。她们动用了死去的姨妈给她们的遗产做印刷费用。书在一八四六年印出来了，用了三个假名字：柯勒·贝尔，埃利斯·贝尔，阿克顿·贝尔。尽管诗写得很美，却没有引起注意，只卖掉了两本。这时夏洛蒂已经三十岁了。

可是，这本诗集的出版却鼓舞了她们创作的情绪，书印出来了，总是一件大事。于是三姐妹都埋头写起小说来。就在那一年，安妮写成了《艾格妮丝·格雷》，艾米莉写成了《呼啸山庄》，夏洛蒂写成了《教师》。前两部都被出版商接受了，《教师》却给退回。夏洛蒂没有灰心，她开始写《简·爱》。小说中的人物和情节很多都是她早已经从生活中经历过或者是熟悉的。甚至发疯的妻子这一段故事也是她在伍勒小姐的学校里听说过的。这样，夏洛蒂花了一年时间以相当快的进度写好了《简·爱》，出版商怀着惊喜的心情接受了这部小说，审稿人通宵不眠审读稿件。两个月以后，书就出版了；而《艾格妮丝·格雷》和《呼啸山庄》直到《简·爱》出版后方才出版。

这三部小说为三姐妹带来了极大的荣誉，三姐妹几乎同时出版了三部著名的小说，这在世界文坛上也是少有的事。

事业上的成功给全家带来了欢乐，但是弟弟勃兰威尔，这个有才华的青年，由于没有固定工作，生活放荡，得了不可救药的病，一八四

八年九月间终于去世了。三个月之后，艾米莉也因为肺结核去世。夏洛蒂担心惟一的妹妹安妮也会染上肺结核病，可是事情偏偏就是这样发生了。安妮拖延了五个月，也离开了人间。她临终时知道姐姐可能经受不住这个打击，因此最后的一句话便是：“勇敢些，夏洛蒂。”

夏洛蒂如今只有全身心地投入写作，才能忘却生活的悲哀。她写了《谢利》，这是她的另一部重要作品。《谢利》于一八四九年八月写完，十月立即出版，获得巨大的成功。她去伦敦，遇到萨克雷。她曾把《简·爱》第二版献给她所敬爱、同时也深深关怀她的这位作家。她待在伦敦的几年中，认识了不少文学界的名流，其中有著名的盖斯凯尔夫人。后来盖斯凯尔夫人为她写了一本传记，忠实而生动地记录了夏洛蒂的一生。

夏洛蒂年轻时在爱情方面一直是不美满的，几次有人向她求婚，她都没有答应。直到一八五二年底，三十六岁的时候，她父亲的副牧师亚瑟·贝尔·科尔拉斯向她求婚。她渐渐发现他真正爱着她，便说服了不赞成这件婚事的老父，终于在一八五四年六月，两人结了婚。迟来的爱情让她享受到了生活的乐趣，婚后的日子很幸福。她在照顾丈夫和父亲之余，还写了小说《爱玛》的开头几章。可是好景不长，只过了六个月，她就生了病，在病床上痛苦了几个月，于一八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幸离开了人间。

勃朗特一家六个姐妹兄弟没有一个活满四十岁。这是一个家庭的悲剧，也是英国文坛的巨大损失。

# 目 录

|                                      |       |
|--------------------------------------|-------|
| 夏洛蒂·勃朗特(1816年4月21日—1855年3月31日) ..... | (1)   |
| 第一章 .....                            | (1)   |
| 第二章 .....                            | (6)   |
| 第三章 .....                            | (12)  |
| 第四章 .....                            | (20)  |
| 第五章 .....                            | (32)  |
| 第六章 .....                            | (42)  |
| 第七章 .....                            | (48)  |
| 第八章 .....                            | (55)  |
| 第九章 .....                            | (61)  |
| 第十章 .....                            | (68)  |
| 第十一章 .....                           | (77)  |
| 第十二章 .....                           | (91)  |
| 第十三章 .....                           | (100) |
| 第十四章 .....                           | (110) |
| 第十五章 .....                           | (121) |
| 第十六章 .....                           | (132) |
| 第十七章 .....                           | (140) |
| 第十八章 .....                           | (158) |
| 第十九章 .....                           | (171) |
| 第二十章 .....                           | (180) |
| 第二十一章 .....                          | (193) |
| 第二十二章 .....                          | (211) |
| 第二十三章 .....                          | (217) |
| 第二十四章 .....                          | (226) |

|                |       |
|----------------|-------|
| 第二十五章 .....    | (243) |
| 第二十六章 .....    | (254) |
| 第二十七章 .....    | (264) |
| 第二十八章 .....    | (286) |
| 第二十九章 .....    | (300) |
| 第三十章 .....     | (310) |
| 第三十一章 .....    | (318) |
| 第三十二章 .....    | (325) |
| 第三十三章 .....    | (335) |
| 第三十四章 .....    | (346) |
| 第三十五章 .....    | (366) |
| 第三十六章 .....    | (376) |
| 第三十七章 .....    | (385) |
| 第三十八章 结局 ..... | (403) |

## 第一章

那天不可能再散步去了。不错，早上我们已经在片叶无存的灌木林中逛了一个钟头；但是，自吃午饭时起（如果没有客人，里德太太是很早吃午饭的），冬日凛冽的寒风就送来了阴沉沉的云和冰凉透骨的雨，这样就不可能再到户外活动了。

我倒是很高兴，我一向不喜欢远距离的散步，尤其是在寒冷的下午。对我来说，在阴冷的黄昏回家着实可怕，手指和脚趾都僵硬了，还得挨保姆白茜的责骂，弄得心里很不痛快，而且自己觉得体质不如伊丽莎、约翰和乔奇安娜·里德，又会感到低人一等。

上面提到的伊丽莎、约翰和乔奇安娜·里德，这时候都在休憩室里，正簇拥在他们母亲的周围，她斜靠在炉边的沙发上，心爱的儿女都在身旁（这忽儿既不相吵，又不哭闹），看上去很是快活。她没让我和他们在一起；她说她很遗憾，不得不叫我离他们远一点；她真的不能把只给知足快乐的小孩的那些特权给我，除非是白茜告诉了她，而且还要她自己亲眼看到，我确实是在认认真真地努力培养一种更加率真随和的性情，一种更加活泼可爱的态度——大概是更轻快、更坦率、更自然的一种什么吧。

“白茜说我干了什么？”我问。

“简，我可不喜欢吹毛求疵或者寻根究底的人；再说，小孩儿这样打断长辈的话，实在可怕。找个地方去坐下来，不会说讨人喜欢的话，就别多嘴。”

休憩室紧临的是一间小小的早餐室。我溜进了那间屋子。那儿有一个书架。不一会儿，我就找到了一本书，我特意挑一本插画很多的。我爬上窗台，缩起脚，像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着，把波纹红呢子窗帘几乎完全拉拢，我就加倍被隐蔽起来了，仿佛是坐在神龛里。

层层叠叠的猩红帷幔挡住了我右边的视线，左边却是明亮的玻璃窗，它保护着我，让我免遭阴郁的十一月天气的侵袭，又不把我与外界隔绝。

在翻书页的当儿，我偶尔眺望一下冬日午后的景色。远处，只见

一片白茫茫的雾霭；附近，却是湿漉漉的草坪和风雨袭击下的灌木，连绵不绝的雨让一阵经久不息的凄厉寒风驱赶着狂驰而过。

我又低头看书，看的是比维克（比维克（Thomas Bewick, 1753—1828）：英国画家，木刻家，博物学家。《英国禽鸟史》中木刻插图是他所作，文字部分系科茨（Cotes）所写。）的《英国禽鸟史》。一般说来，这本书的文字部分我不大爱看，但是有几页导言，我虽说是个孩子，却也不能完全当作空白翻过去。那几页导言写到海鸟常去的地方；写到只有海鸟居住的“孤寂的岩石和海岬”；写到挪威的海岸，从最南面的林讷斯内斯角（林讷斯内斯角（Lindeness）：又名纳斯（Naze），挪威南部一海角，在北海。）或者纳斯到北角（北角（North Cape）：在挪威北部马格吕岛北端。），沿着海岸线，点缀着许多海岛——那里，北冰洋卷起巨大的旋涡，围绕着世界尽头光秃凄凉的海岛咆哮着，大西洋的惊涛骇浪激荡起落，注入风雨交加的赫布里底群岛（赫布里底群岛（Hebrides）：在英国大不列颠岛西北的大西洋上。）。

还有一些部分我也不能放过，那就是下面这些地方的荒凉海岸：拉普兰（拉普兰（Lapland）：北欧的一个地区。），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斯匹次卑尔根（Spitzbergen）：群岛，在挪威北部。），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还有，那辽阔的北极区域，和那些阴暗地带荒无人烟的地区；那儿是冰雪的贮藏所，历经几百个隆冬的积累，已经成了一片名副其实的冰野，像阿尔卑斯山般一峰高似一峰，冰面晶莹剔透，绕着地极，积聚了严寒的无穷威力。对这些惨白色的区域，我形成了一个我自己的看法：朦朦胧胧，像在孩子们脑海里沉浮的懵懂概念，却又出奇地生动鲜亮。这几页导言里的文字都是和后面的小插图有关联的：屹立在波涛汹涌、浪花飞溅的大海中的岩石，搁浅在荒凉海岸上的破船，还有那从云缝间探出头俯视沉舟的幽灵般的一弯孤月，导言中的文字就使这些画面变得重要了。

我说不出，该是一种什么情调萦绕在那沉寂凄清的墓地里？那里有刻着铭文的墓碑，有一扇大门，有两棵树，四周围着破墙，低低的地平线，还有初升的月牙儿，证明已经是黄昏时刻。

两条大船停在凝滞不动的海水上，我相信那准是海上的幽灵。

魔鬼从背后按住窃贼的包裹，我赶紧翻过去。这是个可怕的景象。

那个有角的黑怪物高高地坐在岩石上，望着远处一群围着绞架的人。这也是个可怕的景象。

每一张画都描述着一个故事。在我这样一个理解力还不发达、感

情还不完备的孩子看来，这些故事往往是很神秘，但也总是饶有趣味的，就跟白茜有时讲的故事一样。

冬日晚上，碰上她心绪好的时候，她把熨衣桌搬到婴儿室的火炉边上来，让我们团坐在周围。她熨里德太太的挑花裙边，把睡帽的边熨出褶裯，边熨边讲一些爱情和冒险的片断，来满足我们这些聚精会神、急于听故事的孩子。她这些片断都来自古老的神话和更古老的歌谣；要不就是像我后来所发现的来自《帕美拉》（《帕美拉》(Pamela)：英国小说家理查逊(Samuel Richardson, 1689—1761)所著的一本书信体小说。)和《毛兰伯爵亨利》。我膝盖上放着比维克的书，那忽儿真是快活，至少我有我的快活之处。我什么也不怕，就怕别人来打扰，偏偏就有人过早地来打扰我。早餐室的门给打开了。

“呸！阴郁小姐！”约翰·里德的声音在叫唤；接着他停了一会儿，他发觉屋里显然是空的。

“她在什么鬼地方？”他接着说。“丽茜(丽茜(Lizzy)：伊丽莎(Eli-za)的昵称。)乔琪(乔琪(Georgy)：乔奇安娜(Georgiana)的昵称。)! (他在叫他的姐妹)琼(琼(Joan)：简(Jane)的异体。)在这儿。告诉妈妈，她跑出去淋雨去了——坏畜生。”

“幸亏我拉上了窗帘，”我想，我急切地希望他别发现我躲的地方。约翰·里德眼光既不锐利，头脑也不灵敏倒是不会发现的；可是伊丽莎刚在门口只探头一望，就立刻说道：“她在窗台上呢，准没错，杰克(杰克(Jack)：约翰(John)的昵称。)”我赶紧出来，因为我一想到可能会被那个杰克拖出来就浑身发抖。

“你要怎么样？”我难堪而怯怯地问道。

“说‘你要怎么样，里德少爷’，”这就是回答。

“我要你过来。”他在一张扶手椅上坐下，做了个手势，示意要我过去站在他面前。

约翰·里德是个十四岁的学生，比我大四岁，我才十岁。以他的年龄来看，可以说是又大又胖，皮肤黑黑的，显得不健康，脸盘很大，粗里粗气，四肢肥壮，手足都很大。他惯于在饭桌上狼吞虎咽，这叫他变得肝火很旺，眼睛朦胧而模糊，脸颊松弛。这阵儿，他应该在学校里，可是她妈妈把他接回家来过一两个月，说是“因为他身体不好”。教师迈尔斯先生断定说，只要家里少给他捎些糕饼和糖食去，他准能过得很好；可是做母亲的不愿听这么刺耳的意见，宁愿抱着更温和的看法，把约翰脸色不好的原因归结为用功过度，或许还归结为想家。

约翰对他的母亲和姐妹没有多少感情，对我则是颇怀恶感。他欺

侮，虐待我，一星期不止两三次，一天也不止一二回，而是家常便饭。我的每一根神经都惧怕他，只要他一走近我，我骨头上的每一块肌肉都要紧缩。有时候我都被他吓傻了，因为不管是受了他的恫吓，还是受了他的折磨，我都无处申诉。仆人们可不愿帮我，来得罪他们的少爷。里德太太呢，在这种事情上，总是装聋作哑；她从来看不见他打我，也从来听不见他骂我，虽然他常常当着她的面打我又骂我。不过，他背着她打我骂我的次数更多。

我来到他的椅子跟前因为我已经习惯屈服于约翰了。他以不伤害舌根为限度尽可能地对我伸出舌头，居然伸了有三分钟之久；我明白他快要动手打我了，我一边在端详着这个就要打我的人的那副令人嫌恶的丑相，一边在担心挨打。

我不知道是否他从我脸上看出了我的这个心思；因为他没说二话，就突然使劲打我，我被打了个趔趄，挣扎着一站稳，连忙从他椅子那里后退了一两步。

“谁叫你刚才回答妈妈的时候如此无礼，”他说，“谁叫你鬼鬼祟祟地躲在窗帘后面，谁叫你两分钟以前眼睛里还坦露出那副鬼神气，你这耗子！”

我听惯了约翰·里德的责骂，从没想回嘴；我盘算的只是：怎么来忍受那一定会紧随漫骂而来的殴打。

“你躲在窗帘后面干什么？”他问。

“我在看书。”“把书拿来。”

我回到窗口，把书拿来了。

“你无权拿我们的书。妈妈说你是靠别人而活的人；你没有钱；你父亲没给你留下钱；你该去讨饭，不该在这儿跟我们这些绅士的孩子一起过活，穿我们妈妈的钱买来的衣服，跟我们吃一样的东西。听着，你乱翻我的书架，我要教训教训你。书是我的，整栋房子都是我的，或者不到几年工夫就会归我所有。站到门口去，要离开镜子和窗户。”

我照着他的话做了，起初还不明白他的用意；可是我一看见他举起书，掂拿稳，站起来要朝我扔过来，我明白了本能地惊叫一声往旁边一闪。然而，已经来不及了；书砸过来，正好打在我身上，我跌倒了，头撞在门上，磕破了。磕破的地方淌出了血，疼得厉害；我的恐惧已经超出了它的顶点；其他种种感情都紧随着来了。

“你这恶毒而残酷的男孩！”我说。“你简直是个杀人犯——你像个虐待奴隶的人——你像罗马的皇帝！”

我看过哥尔斯密（哥尔斯密（Oliver Goldsmith, 1730—1774）：英

国作家，诗人。)的《罗马史》，对尼禄(尼禄(Nero Claudius Caesar, 37—68):古罗马皇帝，以暴虐放荡出名。)和卡里古拉(卡里古拉(Caligula, 12—41):古罗马皇帝。)等等，已经有我自己的看法。我曾默默地作过比较，却从没想到会大声地说出来。“什么！什么！”他嚷道。“你敢对我说这样的话？伊丽莎和乔奇安娜，你们听见她的话没有？我还不告诉妈妈吗？可我要先——”他头前趋朝我直奔过来。我觉得他揪住了我的头发，抓住我的肩膀，他已经在跟一个不顾死活的家伙肉搏了。我看他真是一个暴君，一个杀人犯。我觉着有一两滴血从我头上滴下来，顺着我的脖子流下去，还觉着有点剧烈的痛楚。这种种感觉一时压倒了我的恐惧，我发疯似地和他对打。我自己也不大清楚，究竟用我的双手干了些什么，只知道他骂我：“耗子！耗子！”还大声吼叫。帮他的人就近在身边；伊丽莎和乔奇安娜已经跑去叫里德太太。

她上了楼，这忽儿已赶到闹事的地方来，白茜和她的使女阿葆特也跟着来了。

我们被拉开了；我听到这样的话：“啊呀！啊呀！多撒泼啊，居然敢打约翰少爷！”“谁看见过这种脾气的！”

里德太太这时候补充说：“拖她到红屋子里去关起来。”立刻就有四只手抓住我，把我硬拖上楼去。

## 第二章

我一路反抗，这在我是件新鲜的事，可这一来大大增强了白茜和阿葆特小姐对我的恶感。事实上，我有点儿失常，或者像法国人所说的，有点儿超出我自己的常规。我意识到，片刻的反抗已经难免会给我招来意想不到的惩罚，于是，我像任何一个反抗的奴隶一样，在绝望中下了个决心，要反抗到底。

“抓住她的胳膊，阿葆特小姐。她简直像一只疯猫。”

“真不要脸！真不要脸！”那使女说。“多吓人的举动，爱小姐，居然打起年轻的绅士，居然打你的小主人！打起你恩人的儿子来了。”

“主人，他怎么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佣人？”

“不，你还比不上佣人呢，你靠人家养活，却什么事也不干。哪，坐下，好好想想你的臭脾气。”这时候她们已经把我拖进了里德太太指定的那间屋子，按我在一张凳子上。我一心要像个弹簧似地蹦起来。她们的两双手立即把我按下。

“你不乖乖地坐着，就把你绑起来，”白茜说，“阿葆特小姐，把你的吊袜带借给我；我的那根给她一挣就会断的。”阿葆特小姐着手把要用的带子从肥胖的腿上解下来。她们作的这个捆绑准备，以及这举动包含的新添加的耻辱，反而使我激愤的心情稍稍平静了一些。

“别解了，”我叫道：“我不动就是了。”

我双手紧紧抓住凳子，作为保证。

“记住别动，”白茜说；她认定我真的屈服了，才松开手，不再抓住我。于是，她和阿葆特小姐都抱着胳膊站在那儿，恶狠狠地，不放心地盯着我的脸，似乎还不相信我停止了发疯似的。

“她以前从没这样过，”末了，白茜回过头去对使女说。

“可是她一直存着这个念头，”这是回答。“我常常跟太太说起我对这孩子的看法，太太同意我。她是个贼头贼脑的小家伙。我从没见过，像她这样年纪的小姑娘居然会这么狡猾。”

白茜没有接口；但是不久她就冲着我说道：“你该放明白些，小姐，你受着里德太太的恩惠；是她在养活你；她要是把你撵出去，那你只好

进贫民窟了。”听了这些话，我无话可说；这些话对我说来并不新鲜；我最早的生活记忆中就包含着这样的暗示。这种指责我靠人养活的话，在我耳朵里已经形成了意义含糊的陈词滥调了，叫人非常痛苦，非常难受，但又让人似懂非懂。阿葆特小姐也附和道：

“太太好心好意把你和两位里德小姐、里德少爷一块儿扶养长大，你可不该因此就以为自己和他们地位相等。他们将来都会有不少钱，而你连一个子儿也不会有。你就得低声下气，顺着他们。”

“我们跟你说这些话，是为你好，”白茜补了一句说，声调并不粗暴，“你该学得乖巧一些，学得有用一些，那样的话，你也许还能在这儿作为家住下去；不过，要是你再发脾气，再粗暴无礼，我敢说，太太准会把你撵出去。”

“再说，”阿葆特小姐说，“上帝会惩罚她，叫她在发脾气的时候突然死去；那时候，看她能上哪儿去？来吧，白茜，咱们走吧，别管她；我决不会得到她的好感。爱小姐，等剩下你一个人的时候，做做祷告吧。你要是不忏悔，准会有种什么邪恶的东西从烟囱里下来，抓走你。”她们走了，关上了门，随手上了锁。

红屋子是备用的屋子，难得有人在里边过夜；真的，我可以说不从来没有人睡过，除非是偶尔有大批客人拥到盖兹海德府，才有必要利用里边所有的设备，然而，它却是整栋房子里最宽敞最堂皇的一间，里边摆着一张有着粗大的桃花心木架子的床，挂着绛红色锦缎帐子，像个帐篷似地立在屋子中央。两扇巨大的窗户，窗帘永远垂下，也用同样料子做的花彩和窗帘半掩着。地毯是红的。床脚边的桌子上铺着一块鲜红的桌布。墙是淡淡的黄褐色，稍微带点儿粉红色。大柜、梳妆台、椅子都是乌黑油亮的老桃花心木做的。在周围这些深色的陈设中，床上的褥垫和枕头堆得高高的，蒙着马赛出品的雪白床罩，白得刺眼。同样醒目的是床头边一张铺着坐垫的大安乐椅，也是白色的，前面还放着一张脚凳，我想，它看上去就像一个苍白的宝座。

屋子里很冷，因为里边难得生火；它也很静，因为离婴儿室和厨房都很远；很庄严，因为大家知道很少有人进来。只有使女在星期六来擦擦镜子，抹抹家具，除去一星期来的积尘。里德太太自己要隔好久才来一次，查看一下大柜里某一个秘密抽屉里的东西。她在那个抽屉里收藏着各种羊皮纸质契据，她的首饰盒，还有她那亡夫的一张小像。这间红屋子的秘密就在于她的亡夫身上。这秘密是一种魔力，正是它使这间屋子尽管堂皇却显得那么阴冷凄凉。里德先生故去已经有九年了。他是在这间屋子里断气的，也是在这里入殓的；殡仪馆的人就

是从这里把他的棺材抬走的。从那一天起，屋子就由一种哀伤的神圣感保护着，以至于不常有人闯进来。

白茜和恶毒的阿葆特小姐让我一动不动坐在上面的那个座位，是一张软垫矮凳，就搁在大理石壁炉架附近。床就耸立在我面前。右边是高高的、黑糊糊的大柜，黯淡的、不完整的映象使嵌板的光泽有点儿变化。左边是遮蔽起来的窗户；两扇窗户之间，有一方大镜子，重现了大床和屋子的空虚肃穆的景象。我不很肯定，她们是不是把门锁上了；等我敢走动了，我就起来，走过去瞧瞧：天啊！真锁上了，从来没有哪个牢房比这儿关得更紧了。我回原来的地方时不得不经过去那方大镜子，我的眼光被它吸引住了，不由自主地向它显示的深处探索。在这空幻之中，一切都显得比现实更冷酷、更阴暗；里面那个瞪眼盯着我的古怪小家伙，在黑暗里显出苍白的脸庞和胳膊，在那一切都静止不动的地方转动着明亮的恐惧的双眼，看来就像一个真正的幽灵。我想，这小家伙就像那些半神半妖的小鬼中的一个，白茜在晚上讲故事的时候说过，这些小鬼会从沼泽地上荒草萋萋的幽谷里爬出来，在走夜路的人面前现形，我回到了我的矮凳上。

我那忽儿很迷信；但是迷信还没到它完全胜利的时刻；我的血液还很兴奋；反抗的奴隶的心情还在气势汹汹地激励着我；我得先和激流般的回忆搏斗一下，才会在可怕的现实面前屈服。

约翰·里德的种种暴虐专横，他姐妹的种种骄傲冷漠，他母亲的种种嫌恶，佣人们的种种偏心，一古脑儿都像积聚在浑浊水井里的污泥沉渣一样，在我混乱的脑海里翻腾起来。我为什么总受折磨，总受欺侮，总挨骂，一辈子也不得翻身呢？我为什么会从来不能博得别人的欢心呢？为什么我竭力讨人喜欢也没有用呢？伊丽莎白任性又自私，却受人尊敬。乔奇安娜脾气给惯坏了，吹毛求疵，蛮横无礼，凶狠毒辣，大家却都纵容她。她的美丽、她的红扑扑的脸蛋和金黄色的鬈发，似乎让看着她的人都感到愉快，都能因此而原谅她的每一个缺点。至于约翰，谁也不会去违拗他，更不会去惩罚他，虽然他扭断鸽子的脖子，弄死小孔雀，放狗去咬羊，摘掉暖房里葡萄藤上的葡萄，采下花房里最珍贵的植物的苞蕾；他还管他妈妈叫“老姑娘”；有时候还辱骂他母亲那和他一模一样的黑皮肤；对她的吩咐公然不理不睬；还时常撕破和毁坏她的绸子衣服；而他却仍然是她的“心肝宝贝”。我不敢做错事，我竭力把该做的事情都做好；而从早上到中午，从中午到晚上，整天都有人骂我淘气、讨厌、阴险、鬼头鬼脑。

我被他打倒，头还在痛，血还在流；约翰粗暴地打了我，没有人责